

景德镇市林业科技服务中心 2022 年度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景德镇市林业科技服务中心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景德镇市林业科技服务中心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景德镇市林业科技服务中心为景德镇市林业局所属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

(1)认真贯彻落实《森林法》、《科技进步条例》、《科技成果转化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依法开展林业科技研究。

(2)负责林业种苗的培育,并对科技成果进行评价及转化。

(3)负责组织实施全市林业专业技术人员的技术培训和业务知识进修工作。并接受广大林农的技术咨询。

(4)负责全市林业新成果、新技术与新产品的试验与推广工作。

(5)负责景德镇植物园日常管理管护工作。

二、单位基本情况

本单位设立5个内设机构,分别是综合办公室、植物园管理办公室、总工办、林业科技推广站、实验林场(半专业扑火队)。

本单位2022年年末实有人数35人,其中在职人员35人,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0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年末其他人员0人;年末学生人数0人;年末遗属人员2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19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林业科技服务中心			2022年度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69.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9.3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4.2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5.2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804.3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2.8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79.18	本年支出合计	58	906.6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96.5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69.05
	30			61	
总计	31	1,175.69	总计	62	1,175.6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林业科技服务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79.18	869.83	0.00	0.00	0.00	0.00	9.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21	54.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17	52.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49	30.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69	21.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04	2.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04	2.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23	25.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23	25.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00	1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85	7.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8	0.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76.88	767.53	0.00	0.00	0.00	0.00	9.35
21302	林业和草原	776.88	767.53	0.00	0.00	0.00	0.00	9.35
2130201	行政运行	7.95	7.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338.69	338.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35.62	35.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25.12	25.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09.50	300.15	0.00	0.00	0.00	0.00	9.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86	22.8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86	22.8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86	22.8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林业科技服务中心			2022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06.63	766.57	140.0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21	54.2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17	52.1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49	30.4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69	21.69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04	2.04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04	2.0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23	25.2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23	25.23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00	17.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85	7.85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8	0.38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804.33	664.26	140.06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804.33	664.26	140.06	0.00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7.95	7.95	0.00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338.69	338.69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35.62	0.00	35.62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25.12	0.00	25.12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36.95	267.63	69.32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86	22.8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86	22.8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86	22.8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林业科技服务中心		2022年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69.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4.21	54.2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5.23	25.2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767.53	767.53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2.86	22.8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69.83	本年支出合计	59	869.83	869.8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869.83	总计	64	869.83	869.8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林业科技服务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869.83	733.57	136.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21	54.2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17	52.1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49	30.4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69	21.69	0.00
20808			抚恤	2.04	2.04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04	2.0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23	25.2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23	25.23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00	17.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85	7.85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8	0.38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67.53	631.26	136.26
21302			林业和草原	767.53	631.26	136.26
2130201			行政运行	7.95	7.95	0.00
2130204			事业单位	338.69	338.69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0.00	0.00	10.0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35.62	0.00	35.62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50.00	5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25.12	0.00	25.12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00.15	234.63	65.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86	22.8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86	22.8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86	22.8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林业科技服务中心		2022年度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6.0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4.6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66.39	30201	办公费	16.2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7.72	30202	印刷费	0.2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22.72	30203	咨询费	0.06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11.81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91.49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7.2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34.37	30206	电费	6.3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3.71	30207	邮电费	0.4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2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0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58	30211	差旅费	0.39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8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1.38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3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55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14.99
30304	抚恤金	2.04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6.21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9.6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9.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3.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37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3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5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551.65	公用支出合计					181.9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林业科技服务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林业科技服务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022年度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林业科技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24.09	24.09	15.36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22.59	22.59	15.36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0.00	20.00	14.99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2.59	2.59	0.37
3.公务接待费	6	1.50	1.50	0.00
（1）国内接待费	7	————	————	0.00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0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1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1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0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数）；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数）。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2022年度		公开10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林业科技服务中心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1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1		
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0	0		

注：本表反映截止2022年12月31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收入总计 1175.69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296.50 万元，因本单位为机构改革后新组建成立的事业单位无上年对比数据；本年收入合计 879.18 万元，因本单位为机构改革后新组建成立的事业单位无上年对比数据。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869.83 万元，占 98.9%；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9.35 万元，占 1.1%。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支出总计 1175.6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906.63 万元，因本单位为机构改革后新组建成立的事业单位无上年对比数据，年末结转和结余 269.05 万元，因本单位为机构改革后新组建成立的事业单位无上年对比数据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766.57 万元，占 84.6%；项目支出 140.06 万元，占 15.4%；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

出) 0.00 万元, 占 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44.55 万元, 决算数为 869.83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95.7%。其中: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7.77 万元, 决算数为 54.21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5%, 主要原因是: 年中追加了职业年金等资金。

(二)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5.23 万元, 决算数为 25.23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主要原因是: 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三) 农林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48.69 万元, 决算数为 767.53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220.1%, 主要原因是: 年中追加了森林植被恢复费市级林业专项资金、中央及省级林业专项资金和中央改革专项资金等。

(四)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2.86 万元, 决算数为 22.86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主要原因是: 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69.83 万元, 其中:

(一) 工资福利支出 536.09 万元, 较 2021 年增加(减)

少) 0.00 万元, 增长(下降) 0.0%, 主要原因是: 因本单位为机构改革后新组建成立的事业单位无上年对比数据。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1.00 万元, 较 2021 年增加(减少) 0.00 万元, 增长(下降) 0.0%, 主要原因是: 因本单位为机构改革后新组建成立的事业单位无上年对比数据。

(三)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5.55 万元, 较 2021 年增加(减少) 0.00 万元, 增长(下降) 0.0%, 主要原因是: 因本单位为机构改革后新组建成立的事业单位无上年对比数据。

(四) 资本性支出 27.18 万元, 较 2021 年增加(减少) 0.00 万元, 增长(下降) 0.0%, 主要原因是: 因本单位为机构改革后新组建成立的事业单位无上年对比数据。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24.09 万元, 决算数为 15.36 万元, 完成全年预算的 63.8%, 因本单位为机构改革后新组建成立的事业单位无上年对比数据, 其中:

(一) 因公出国(境)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 决算数为 0.00 万元, 完成全年预算的 0.0%, 因本单位为机构改革后新组建成立的事业单位无上年对比数据。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无增减的主要原因是: 本年度未安排参加因公出国(境)业务。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 累计 0

人次。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1.5 万元，决算数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因本单位为机构改革后新组建成立的事业单位无上年对比数据。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未安排公务接待。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2.5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为 20.00 万元，决算数为 14.9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74.9%，因本单位为机构改革后新组建成立的事业单位无上年对比数据。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2.59 万元，决算数为 0.3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4.3%，因本单位为机构改革后新组建成立的事业单位无上年对比数据。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增减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三公”经费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不是行政单位或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故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7.2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2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其中车辆中的其他用车 1 辆为一般公务用车。

九、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纳入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13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519.21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今年在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珍贵树种造林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珍贵树种造林资金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林业科技服务中心				
资金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0	60	6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60	60	60	-	1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偏差原因及整改措施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完成实际情况			
		对南方红豆杉、罗汉松等珍贵树种进行高标准科技示范造林 100 亩, 其中南方红豆杉 40 亩, 罗汉松 60 亩, 营建珍贵树种造林、培育示范基地。			对南方红豆杉、罗汉松等珍贵树种进行高标准科技示范造林 100 亩, 其中南方红豆杉 40 亩, 罗汉松 60 亩, 营建珍贵树种造林、培育示范基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执行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	完成建设面积	=100 亩	100	10	10	
			建设示范基地数量(个)	=1 个	1	10	10	
		质量	示范基地造林面积完成率	=100.0%	100	10	10	

			试验示范基地建设及时率	及时	90	5	4	有效提升基地建设及时性
		时效	资金到位及时率(%)	及时	100	5	5	
		成本	成本节约率	=10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树木成活率(%)	>=90.0%	90	10	10	
			示范基地珍贵树种数量	=2种	2	10	10	
		社会效益	森林蓄积量增长率(%)	>=3%	3	5	5	
		生态效益	森林覆盖率增长率	>=3%	3	5	5	
			营造林面积完成率(%)	=100.0%	100	5	5	
		可持续影响	林业生态保护正常运转率	>=90.0%	80	5	4	提高林业生态运转
	满意度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0%	80	5	4	提高社会大众及林农满意度
总计						100	97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

(六)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1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

员管理的事业单位) 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 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观看的事业单位)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四) 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事业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五) 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六) 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七) 农林水支出(类) 林业和草原(款) 行政运行(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的基本支出。

（八）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等附事业单位的支出。

（九）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反映育苗（种）、造林、抚育、退化林修复、义务植树、生物质能源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技术推广与转化（项）：反映良种繁育、新技术引进、区域化试验、示范、技术推广、成果转化、科学普及等方面的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反映森林资源核查、监测、评估、经营利用、林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反映用于公益林保护和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自然保护区等管理（项）：反映除国家公园外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等自然保护地建设、调查、规划、监测，管护能力提升、生态补偿、生态保护和修复、科研、宣传及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十四）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动植物保护（项）：反映动植物资源生存环境调查、监测、保护管理、野外放（回）归、巡护、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濒危野生

动植物拯救、繁育及进出口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十五）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湿地保护（项）：反映湿地保护和管理方面的支出。

（十六）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执法与监督（项）：反映执法与监督队伍建设，刑事、行政案件受理、查处和督办，行政许可、复议与诉讼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十七）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产业化管理（项）：反映产业化管理方面的支出。

（十八）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防灾减灾（项）：反映病虫害等有害生物灾害、野生动物疫病灾害等方面的支出。

（十九）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业业务管理（项）：反映行业标准、政策法规、规划规程制定，生态工程及项目的可研、评审评估、绩效评价、检查验收、资金资产监督管理，统计调查与数据分析发布，检疫检测，森林认证，林产品质量监管，新品种及知识产权保护，生物安全与遗传资源管理，重大宣传，人才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

住房公积金。

（二十二）“三公”经费支出：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安排的收支预算，主要用于国有企业资本性支出、费用支出和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等。资本性支出包括结构调整和产业发展支出、前瞻性和科技创新支出、公益和基础设施支出等；费用性支出包括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和国资监管费等。